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036/04-05號文件

檔號：CB2/PL/MP

2005年6月24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人力事務委員會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建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根據《內務守則》第22(t)條，徵求內務委員會批准人力事務委員會前往愛爾蘭進行海外職務訪問，藉此研究該國在解決失業問題及為國內勞動人口提供培訓／再培訓方面的經驗。

背景

2. 人力事務委員會的職責是監察及研究與勞工及人力策劃事宜有關的政府政策及公眾關注的事項。香港失業率高企的問題為事務委員會其中一項主要關注事項。

3. 儘管香港的失業率由2003年第二季的8.6%回落至截至2005年4月的3個月的5.9%，但部分委員仍然關注失業率高企的情況，以及失業人士(特別是低技術、低學歷的失業人士)在重投勞工市場方面所遇到的困難。

4. 為使委員更深入瞭解海外國家的經驗，事務委員會在2005年5月19日會議上同意，事務委員會應前往愛爾蘭進行職務訪問，研究該國在解決失業問題及為國內勞動人口提供培訓／再培訓方面的經驗。具體而言，是次訪問旨在研究 ——

(a) 愛爾蘭為解決失業問題而制訂的政策及措施；

(b) 愛爾蘭為配合其就業政策／措施而推行的培訓及人力發展策略和計劃；及

(c) 愛爾蘭政府在培訓／再培訓勞動人口方面的參與及提供的撥款。

訪問詳情

訪問行程

5. 事務委員會已商定，是次訪問將於2005年9月18日(星期日)至2005年9月23日(星期五)進行。在逗留愛爾蘭期間，訪問團會與相關政府官員會晤，並會拜訪培訓及人力發展當局及參觀培訓機構。

6. 香港駐布魯塞爾經濟貿易辦事處現正擬訂訪問行程，並會為是次訪問的籌備工作提供協助。

訪問團成員

7. 7位議員(包括一位非委員的議員)已表示有興趣參加是次訪問。這些議員的名單載於**附錄I**。

撥款安排

8. 根據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已通過的安排，每位議員均獲安排設立一個數額為55,000元的海外職務訪問帳目，以供他們參加由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除外)舉辦的港外職務訪問。該帳目的款額供議員在4年任期內使用。4年任期內的開支若超過可動用餘額，會由議員自行支付。

9. 根據初步估計，每位參加是次職務訪問的議員所需的開支約為21,400元(經濟客位機票)或48,600元(商務客位機票)。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載於**附錄II**。

徵詢意見

10. 《內務守則》第22(t)條訂明，倘事務委員會認為需以立法會轄下事務委員會的名義在香港以外的地方進行任何活動，須先徵求內務委員會批准。

11. 謹請內務委員會批准事務委員會按以上建議進行海外職務訪問。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5年6月22日

附錄I

人力事務委員會

已表示有興趣參加
前往愛爾蘭共和國的職務訪問的議員名單
(2005年9月18日至23日)
(截至2005年6月22日的情況)

事務委員會委員

劉千石議員, JP (主席)
鄺志堅議員 (副主席)
李卓人議員
陳婉嫻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非委員的議員

蔡素玉議員

總數：7位議員

附錄II

人力事務委員會

2005年9月18日至23日前往愛爾蘭共和國進行職務訪問的預算開支

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

項目	預算開支(港元)(每人)	
1. 來回機票 香港／都柏林(經倫敦)／香港	**經濟客位** 12,400	**商務客位** 39,600
2. 酒店住宿(4晚)	4,330	
3. 膳食／市內交通／雜項開支(4晚)	2,886	
4. 旅遊保險	400	
5. 機場稅及收費	1,400	
總數：	21,416	48,616
約數：	21,400	48,600

備註：

1. 其他開支包括禮節酬酢、當地團體交通、傳譯服務和紀念品，均列入秘書處的其他撥款項下支付。

2. 按2005年5月31日的兌換率 ——
   1歐元 = 9.8055港元

3. 以上為2005年6月取得的機票報價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5年6月22日